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与天健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历史沿革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1992 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 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0 年 12 月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业务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		

	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	否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3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 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	姓名	陈焱鑫	
	从业经历	2004 年 7 月加入天健事务所至今，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2	姓名	俞金波	
	从业经历	2008 年 10 月起，从事审计相关工作；2012 年 9 月加入天健事务所至今，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3	姓名	周王飞	
	从业经历	2008 年 7 月加入天健事务所至今，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3、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业务信息	业务总收入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含 A、B 股）	511 家
上市公司所在行业		物流及化工

是否具有相关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是
----------------	---

4、执业信息

天健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
项目合伙人	陈焱鑫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4年7月加入天健事务所至今，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17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沈颖玲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0年1月加入天健事务所至今，从事专业标准与质量控制复核工作	11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焱鑫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4年7月加入天健事务所至今，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17
	俞金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8年10月起，从事审计相关工作；2012年9月加入天健事务所至今，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13
	周王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8年7月加入天健事务所至今，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13

5、诚信记录

(1) 天健事务所

类型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3次	5次	12次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类型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	--------	--------	--------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事前与天健事务所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并对天健事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调研和核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 1 次会议审议通过续聘天健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 事前认可

经核查，天健事务所具有证券从业资格、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 独立意见

天健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时，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我们对于公司继续聘请该事务所为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无异议。

3、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4、天健事务所相关资质文件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